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ANHIGH HOLDINGS LIMITED

滄海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17)

內幕消息

- (1) 董事會召開日期;及
- (2) 延遲刊發經審核2021年度業績及
延遲寄發2021年度報告

本公告乃由滄海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謹此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3月31日之公告，內容有關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2021年度業績」）及預計經審核2021年度業績的發佈日期將為2022年4月30日或之前。

由於新冠肺炎疫情在香港及中國嚴峻，故2021年度業績的審核程序於本公告日期仍未全部完成，本公司核數師（「核數師」）需要更多時間完成彼等的工作。有鑑於此，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將於2022年5月4日（星期三）舉行董事會會議，以審議及批准（其中包括）本公司經審核2021年度業績。預計經審核2021年度業績的發佈日期將為2022年5月4日，而預計寄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報告（「2021年度報告」）給本公司股東（「股東」）的日期將為2022年5月13日或之前。

董事會謹此進一步補充，本公司一直盡最大努力協助核數師完成其審核工作。據核數師告知，截至本公告日期，並無發現需提請股東及聯交所垂注的主要審核事項。

如在完成審核程序及刊發經審核2021年度業績及2021年度報告方面有任何其他重大進展，本公司將於必要時刊發進一步公告。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滄海控股有限公司
彭天斌
主席

香港，二零二二年四月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彭天斌先生、彭永輝先生及彭道生先生；非執行董事王素芬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范榮先生、施衛星先生及楊仲凱先生。